**数字媒体应用技术专业2021年高职提前招生综合素质测试方案**

**（单独考试招生考生适用）**

1. **测试目的**

综合素质测试主要考查考生学习能力、知识结构、语言表达能力、理解与反应能力、综合心理素质、创新思维、职业潜能等综合素质。

1. **测试内容**

（一）沟通协作能力

要求考生具备有效沟通协作的能力，能够根据所提供的工作模拟情境做出正确的分析和判断，能通过清晰而有说服力的陈述观点，有效的分析数据，明智的规划行动来达到有效沟通的目的。

（二）创新与应变能力

要求考生能有效利用已学知识，善于观察和分析，发现新问题，提出新想法，具备创新意识和基础创新能力。面对突发情况，能够快速发现问题根源，制定合理可行的应对方案。

（三）人文与心理素质

要求考生具备法律、政治、经济、管理、历史、自然、科技等方面常识；要求考生能够具备正确、合理思考的能力，即对事物进行观察、比较、分析、综合、抽象、概括、判断、推理的能力，采用科学的逻辑方法，准确而有条理地表达自己思维过程的能力。创新意识上，对日常社会生活中的问题能提出新的见解。

（四）与所学专业相适应的学生学科性向

要求考生对数字媒体应用专业及行业目前状况有一定的了解及认知。对行业目前现状有一定的了解，能进行简单的职业生涯规划（自我分析、职业分析、职业定位等）。

1. **测试形式、时间与地点**

测试形式：面试。

测试时间：2021年4月25日（周日），具体考试时间见考前公告或准考证。

测试地点：浙江东方职业技术学院金海校区（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三道433号）

1. **评分标准**

综合素质测试（面试）满分为100分，具体评分标准如下：

1. 沟通协作能力占15分；

2. 创新与应变能力占20分；

3. 与所学专业相适应的学生学科性向占50分；

4. 人文与心理素质占15分；

考评组成员按照综合素质测试规则对考生的答题情况独立评分，有效考评分的算术平均分为该考生的最终得分。其中考评最高分、最低分不计入有效考评分(如最高和最低有相同的评分结果，则只除去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)。评分结果不解释

1. **测试组织**

成立综合素质测试考评组，考评组由5-7位考评人员（设组长1名）组成，考评人员在学院纪检监察组的监督下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，考评组根据测试方案对考生进行测试，并由学院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。

设置候考区和测试区，测试开始前，所有参加测试的考生需到候考区集中，由工作人员以抽签的方式对考生进行分组和确定测试顺序。测试开始后，专家考评组对测试区考生逐一面试。未轮到测评的考生在候考区等候，测试完毕的考生不得再次进入候考区。